

中共集美大学理学院委员会

中共集美大学理学院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集美大学党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7月4日，校党委第三巡察组对集美大学理学院党委开展了巡察，并于2020年10月22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切实履行党委主体责任，抓紧抓实巡察整改工作

学院党委始终站在讲政治的高度，坚决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对照反馈问题逐一深查细照，全力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确保“条条有整改、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一）深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

学院党委高度重视巡察组的反馈意见，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切实增强抓好巡察整改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扎实推进整改各项任务，确保巡察整改反馈意见得到扎实有效地落实。巡察组反馈意见后，学院党委及时召

开院党委会研究启动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审议通过学院巡察整改工作方案。及时召开党员大会通报巡察反馈意见和学院整改工作的开展情况，多次召开全院教职工大会再动员、再部署、再推进，要求积极配合巡察整改工作，做实做好巡察整改落实，把巡察整改作为常态化的重点工作持续推进。

（二）强化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

学院党委及时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任组长，其他院领导任副组长，学院科级干部、党支部书记、系主任为成员，强化对巡察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研究巡察整改的总体部署、明确巡察整改任务，落实巡察整改分工，逐一明确责任领导、牵头部门、协同部门和完成时限，层层压实责任；制定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周会议制度，研究检查整改工作的落实推进，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截至2021年3月22日，学院共召开党委会议11次、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2次、动员部署会2次、全体党员大会2次、全体教职工大会3次研究部署和推进巡察整改工作。

（三）坚持务求实效，建立长效机制

巡察整改重点在于发挥党建引领事业发展、落实工作责任制、强化基层党建等。巡察整改紧紧抓住重点问题和关键环节，从源头上剖析反省，坚持问题整改和建章立制两手抓。针对巡察指出的问题，倒查制度缺陷，加强制度建设，共修订了1项制度、制定了8项制度、建立了9个机制。对整改工作中已经建立的各项制度，坚决抓好落实。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聚焦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和校党委工作要求情况

1. 关于“贯彻落实上级和校党委决策部署不够有力。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深不透，运用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能力不足。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以及校党委决策部署多停留在学习传达层面，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不清晰，工作缺乏创新思路、务实举措和有效方法。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力度不够”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学习教育。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通过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员大会、教职工大会、支部党员大会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社等，多层次组织实施、全覆盖学习，采取集体学习研讨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线上线下相结合，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取得新成效。加强组织师生参加“新思想讲坛”活动，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每月一次集中理论学习，支部党员每月一次主题党日活动，营造学习新思想、领悟新思想、践行新思想的浓厚氛围。

二是组织宣讲活动。为更好地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达到广大党员干部和师生中去，积极创新新思想的宣讲方式方法。2020年院领导干部带头宣讲10场，邀请专家辅讲2场，举办交流研讨10场。

三是狠抓工作部署。院党委针对落实学校年度工作计划、

重点工作任务中存在的问题，认真地加以整改。对照上级及学校重大决策部署，梳理学院 2020 年工作计划要点，抓好具体落实举措。如将学院 2020 年工作重点“巡察整改工作”“数学学科博士点、物理学硕士点立项建设”“数学一流学科建设”“师范专业认证”“第五轮学科评估”“国家省市课题申报”“人才引进”等抓实抓细。院党委书记负总责、相关院领导负分管责任、项目负责人具体负责，认真推进各项工作任务。

2. 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执行不到位。学院党委未按要求定期开展意识形态工作综合分析。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的具体措施、责任清单不够完善。形势报告会和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等未严格落实报批流程，如，2019 年有 7 场讲座未按要求提前 72 小时履行报批手续”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调整了“理学院意识形态、网络舆情应对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理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小组”，修订了《理学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责任清单》，制订了《理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网络舆情应对处置预案》。学院每半年开展意识形态研判分析，如 2020 年 5 月 6 日、12 月 14 日学院党委分别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分析检视 2020 年上半年与 2020 年下半年的意识形态工作。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述职报告、民主生活会检视剖析问题内容。

二是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院党委书记就报告未提前

报批问题对院党委组织员提出严肃批评教育，并在全院教职工大会上多次强调要求执行好“一会一报”审批机制。学院制定了《理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网络舆情应对处置预案》《理学院新闻中心网络信息管理制度》，成立了“理学院学生工作网络评论员和网络信息员队伍”，制作了“理学院意识形态、网络舆情处理登记表”，加强各宣传阵地监管，确保政治把关。扎实做好民族宗教相关工作，如2020年11月对全院教职工、学生信教情况排查，开展针对性引导工作。巡察以后，学院按照《集美大学举办形势报告会和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审批表》中的管理办法严格落实，没有出现过巡察反馈的问题。

3. 关于“毕业生就业工作推进力度不够有力。面对疫情防控期间严峻的就业形势，多措并举、统筹协同推进毕业生就业工作合力不够到位，截至2020年6月30日，2020届毕业生就业率仅达到44.3%”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成立工作小组。学院成立以党委书记、院长为双组长，以系主任、教研室主任、辅导员为成员的毕业生就业工作小组，统一部署，统筹推进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分别于2020年6月15日、12月14日专题研究推进工作。

二是坚持全员参与。学院全面落实“全员参与、全面指导、全程服务”要求，充分发挥全院教职工的作用，将责任层层压实，责任到人，形成工作合力，抓紧抓实抓细毕业生学业就业指导与就业帮扶工作，最大限度地降低新冠肺炎疫

情对毕业生学业就业的影响。为 2020 届 146 名就业困难学生配置了就业帮扶导师，通过谈心谈话、电话、网络等方式开展帮扶。加强与校友企业联系，通过校友回校指导及企业内推等方式提高就业。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院建档立卡贫困学生 15 人，均全部顺利就业，毕业生就业率 96.05%，灵活就业率 23.4%，顺利完成学校下达的就业任务。

4. 关于“执行疫情防控‘人盯人’工作不够严格。巡察组抽查 6 月 19 日教职工健康打卡数据（日报告）汇总表，发现学院未打卡教职工有 25 人；抽查 6 月 19 日学生打卡日报表，发现未打卡学生达到 45 人”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人盯人”工作机制。学院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将各系、教研室、党支部负责人都纳入小组成员，明确分工职责。通过教职工大会、学生大会、学院 QQ 群等及时向师生传达最新的疫情防控工作政策和要求。利用工作组 QQ 群及时通报、反馈，加强“人盯人”的全覆盖，及时配合学校做好排查工作。

二是严格落实师生健康打卡晨检和日报告制度。由院办主任、辅导员专门负责完美校园健康打卡实时数据监测，每天早上 7:30 在学院教工群提醒打卡、学生群提醒晨检，对于遗忘打卡的师生点对点进行二次提醒并确认其健康状况，形成当日师生健康打卡日报告数据上报学校。经过强调、检查、督促，理学院教职工和学生打卡率基本达到 100%。

三是严格落实教职工离厦请销假登记制度。院办专人负

责通过腾讯小程序实现教职工离厦提前进行登记审批报备，返厦及时销假。出省人员建立一人一档，要求返厦后及时进行核酸检测，检测报告发院办核验存底，检测结果合格方可入校。生病发烧师生严格执行核酸检测后才允许返校。

5. 关于“教职工出国(境)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1) 关于“部分教职工出国(境)未按规定办理请假销假手续。如，2017年6月，林某某未按规定办理请假手续，未经批准擅自前往英国伦敦参加学术交流会议。又如学院多名教职工回国后未按规定办理销假手续”的问题

整改情况：

林某某2017年6月未经批准，私自前往英国伦敦参加学术会议。学院发现林某某不在岗后，立即了解情况，并第一时间将情况上报学校人事处。经多次沟通，林某某按要求按时返校，学院对其进行思想教育，并严厉批评。2020年3月组织全院教职工认真学习学校有关出国(出境)请销假管理规定，要求严格落实教职工出国(出境)请销假手续，由院办主任和院党委组织员分别具体办理，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审批。巡察以后，学院没有出现未按规定办理销假手续情况。

(2) 关于“部分教职工因私出国(境)手续不合规。如，多名教职工在填写因私出国(境)请假与审批表时，将非登记备案与登记备案两种表格弄混，导致审批手续出现漏洞”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全面核查。学院对学院高级职称人员出国(境)证

件登记备案和缴交情况进行全面核查。截止 2020 年 12 年 30 日，登记备案人员所持有的有效因私事出国（境）证件共 103 本，均已上交集中保管。

二是规范流程，严格管理。学院严格遵照学院教职工出国（境）管理相关文件要求，规范证照管理和因私出国（境）审批流程。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每周定期检查教职工考勤情况，发现异常及时报告。做好教职工因私出国（境）审批管理工作，督促出国（境）教职工通过一表通分类认真填报因私出国（境）审批登记表。反馈所提到的情况都已整改。

（3）关于“部分教职工党员出国（境）管理不规范。4 名教职工党员出国（境）未按规定填写党员出国（境）登记表并报组织部备案。存在多名教职工党员的出国（境）登记表上报组织部后没有在本学院备案，材料缺失较多”的问题整改情况：

学院院党委书记对 4 名未按规定填报出国（境）登记表的教职工党员分别谈话批评，针对备案材料缺失问题对党委组织员进行严肃批评并做补充整改。组织党员学习了《集美大学教职工因私出国（境）管理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文件，认真执行学校对党员出国（境）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对出国（境）党员“双谈话”（党委书记、院长分别谈话）制度，指定党委组织员做好党员因私出国（境）动态管理台帐登记工作，做到事前有备案、事中有提醒、事后有记录。巡察以来，没有出现未备案情况。

6. 关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与学生助学金评定工作不够规范。一是未成立学院认定机构。如，在 2019-2020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中，未按规定成立 2019-2020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院认定工作组。二是民主评议小组组成人员不规范。如，在 2019-2020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中，未将辅导员、班主任纳入班级（或专业、年级）民主认定评议小组。三是公示时间不规范。如，在 2019-2020 学年国家助学金候选人公示中，公示时间的年份出现错误。四是会议记录缺失。如，未见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评选 2019 年戴宽南校友助学金会议记录”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管控，规范流程。学院加强助困工作流程管理，成立以党委副书记任组长和辅导员、班主任、学生代表为成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组，将辅导员、班主任纳入班级民主认定评议小组，加强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与学生助学金评定工作的把控监督；严格审核，由党委副书记负责把关，院团委书记具体负责。巡察以来，做到评定工作会议记录和评定公示规范，没有再出现巡察反馈问题的情形。

二是举一反三，加强助困工作业务培训教育。通过阶段性培训帮助辅导员和学生干部掌握好学校贫困资助的各项政策、要求和流程，切实提升责任意识和规矩意识，强化群众纪律观念；强化流程管理，要求辅导员对所带学生的家庭情况进行排查谈话了解，确保客观公正。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

1. 关于“学生奖学金评定工作不够规范。一是专业奖学金评定条件把关不严。如，资环 1311 邱某某、光电 1211 夏某某在记过处分期内仍获评专业奖学金。二是专业奖学金公示内容不规范。如，在 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专业奖学金名单公示中，依据文件沿用往年文号，未及时更新。三是专项奖学金评选程序不够规范。如，在 2018 年度‘麦克奥迪’奖学金、2019 年度‘黄仲咸’奖学金评选过程中，存在事先按个别年级分配名额，人为限定参评对象和范围的情况。四是会议记录不够规范。如，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在讨论推荐 2018-2019 学年集友陈嘉庚教育基金会奖学金初评名单时，会议记录过于简单，只体现结果，未体现讨论过程”的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成立工作小组。学院成立学生奖学金评定工作小组，加强对各类学生奖学金评定工作的组织实施和把关监督，确保评定公平、公正、公开。

二是批评教育整改。针对“专业奖学金条件把关不严”问题，学院对相关辅导员进行谈话批评教育，撤销了两位同学的评选资格并追回奖学金证书，两位同学已退还发放的奖学金；针对“专业奖学金公示内容不规范”问题，重新更换评定结果公示文号，明确公示内容由党委副书记负责审核把关；针对“专项奖学金评选程序不够规范”问题，2020 年学院禁止按照年级名额分配，不限定参评对象和范围，目前奖学金评选流程清晰透明，完全向学生公开；针对“会议记录不够规范”问题，已整改，做到会议记录规范，内容包括评

选组织开展情况、学生申报情况、年级推荐情况、学院工作小组决议。巡察整改以来各类奖学金评选工作均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没有再出现巡察反馈问题情形。

2. 关于“对学生教育管理不严。存在学生吸毒、学生因校园贷坠楼、学生因网络言论被公安机关传唤等事件”的问题

整改情况：

新入学学生吸毒经公安机关依法处理和学院严厉批评教育后，当学期办理退学离校。学生因校园贷坠落，学院妥善处理善后，加强对全院校园贷学生进行全面排查，协调相关家属和公安机关已全部妥善解决校园贷遗留问题，并以此进行警示教育，已杜绝非法校园贷。学生因不良网络言论被公安机关传唤，学院对该学生严肃批评教育，该生在学院做了深刻的认识检查，改正错误，已于 2018 年毕业离校，学院以此为例每年对全院学生进行严肃警示教育，此后未再发生网络舆情问题。

一是加强学生管理。加强对学生吸毒、非法校园贷、网络言论等安全问题的引导教育和及时监控处置。面对全体学生开展各类安全教育和实施学生个体督促管理。辅导员做到及时掌握学生的动向，通过学生信息员、每周三宿舍安全排查、辅导员宿舍值班、重点宿舍走访、重点部位抽查等多途径掌握学生基本情况，将安全问题排查处置工作做到及时。

二是加强人文关怀。全体辅导员加强平时学生管理工作过程中的人文关怀、心理疏导，经常性谈心谈话了解学生基

本情况，分类掌握心理、学业问题学生动态，通过“宿舍-班级-学院-学校”四级预警机制化解问题。

三是加强家校联动。全体辅导员定期和学生家庭取得联系，做到家校联动，形成育人合力，及时发现突出性问题，有效化解苗头性问题。

四是建立长效机制。以季度排查的方式做好日常工作台账，在关键时间节点和安全活动月等有针对性的开展安全教育管理活动。

3. 关于“存在学费欠缴。巡察组进点时，学院学生欠缴学费 95 人，金额合计 57.94 万元。巡察组进点后，学院加大催缴力度，收回学生欠缴学费 17.95 万元。截至 2020 年 7 月 3 日，学院学生欠缴学费 66 人，金额合计 39.99 万元，其中，超过最长学籍期限的学生欠费金额合计 13.93 万元”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认真梳理欠费情况，开展欠费催缴。学院党委高度重视学生欠费问题。巡察整改以来，已收回 9 位在校生欠费。其他 57 位离校欠费学生，经与教务处核实，有 21 人离校待考无需缴费，提请教务处和财务处进行核销，目前由教务处与财务处协调处理；有 26 人是属于在学中途退学，通过校友群、班干部联系退学学生尽快将欠费交清；有 10 人已经毕业，在学期间有欠费，逐个确定负责人联系催缴，争取 2021 年底前完成催款工作。

二是拟定学费催缴工作机制，防止学生拖欠学费。首先，

加强宣传教育，将学费缴交要求和相关政策，在学年开学初明确告知学生，教育引导学生自觉及时缴费；其次，做好缴费通知工作，及时将财务处的缴费通知点对点传达到每一位未缴费学生，阶段性督促未缴费的同学尽快缴费。还加强帮扶，对因家庭困难确实无法及时缴交学费的，进行定点帮扶，并指导帮助其办理助学贷款，对助学贷款的同学，协助办理好相关手续。欠费学生做到当学年缴清学费。

4. 关于“国有资产管理不规范。一是退休人员未办理资产移交手续。如已退休人员何某某等 9 位仍保管使用的学院资产（392 台件、原有价值 2532667.38 元），没有及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二是跨部门流动（含离职）教职工未办理资产移交。黄某某等 19 名已调离学院的教职工还保管着学院的国有资产，资产原有价值共计 1418857.77 元。三是超标准配置笔记本电脑。多位教职工保管使用二台或二台以上的可移动通用办公设备。四是超标准配置通用办公设备。共有 31 位教职工一人拥有二台或二台以上打印机（或一体机）。五是部分资产标识标签未粘贴，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隐患”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成立领导小组。为进一步加强学院资产管理，学院党委会专题研究，成立以党委书记、院长为组长的资产清理工作领导小组，分管院领导具体负责学院资产清理工作。学院党委召开教职工大会和资产清理专题会，布置资产清查工作，要求各责任人限期做好资产清查的各项工作。

二是坚持自查自纠。9位退休人员名下资产已办理完成资产移交或设备报废手续。跨部门流动（含离职）教职工资产均已移交。开展超标准配置的笔记本电脑排查工作，超出的交由学院资产管理员统筹管理，学院根据工作需要进行安排，已完成整改。对部分超标打印机进行报废或移交处理，能使用的交由学院根据需要重新安排，已完成整改。组织院内资产设备盘查，对部分资产标识标签未粘贴或因年久脱落的标签已全部重新张贴。

三是优化管理制度。制定《理学院资产管理制度》，建立学院管理人、部门管理人、教职工个人三级管理机制，完善管理流程；严格按照规定，做好退休教职工、离职人员固定资产移交工作。采取盯人战术，由院科研办公室做好退休和调离人员资产移交通知，人员所在部门负责催还、核销有关资产手续，院科研办公室审核后再办理退休、调离手续。

5. 关于“科研项目管理不够规范。一是个别科研项目劳务费支出超出经费预算。如，横向科研项目《基于 GIS 气象业务系统》劳务费预算为 27000 元，实际支出合计 30275 元，超出预算 3275 元，超出比例 12. 1%。二是部分科研项目未按时结题。如，纵向科研项目《介子束流与光生过程中新强子态产生的研究》，合同约定项目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7 月；横向科研项目《某公司工资管理系统》，合同约定项目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截止巡察结束时，上述项目均未办理结题手续”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进行全面梳理。逾期未结题的两个项目已按整改方案时限完成结题。《基于 GIS 气象业务系统》项目负责人已转入港口与海岸工程学院。

二是学习相关规定。组织全院教职工认真学习《集美大学横向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等制度，熟悉科研管理工作各个环节，严格执行学校相关文件规定。

三是建立督察机制。学院加强科研项目的过程管理，做好项目的中期检查、后期管理。每季度由院科研办公室组织开展科研项目进展落实情况，做好项目的督察督促工作。

6. 关于“部分专项资金使用效率不高。学院部分专项资金支出进度慢，结余较多，如，《数学优势学科》2014 年 12 月到账经费 125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支出 87.07 万元，结余 37.93 万元被福建省财政厅清理收回；《物理综合教学实验平台》2016 年 7 月到账经费 3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8 月，仅支出 34.15 万元，结余 265.85 万元被学校收回统筹”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认真组织学习。学院党委组织学习《集美大学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进一步明确强化专项资金使用管理，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二是建立督促机制。学院党委会专题研究分析以往专项资金支出进度慢、结余高的原因，制定专项资金使用督促机制：一是建立专项资金使用季报制度，由院科研办负责传达和督促检查，执行情况及时向党政联席会议汇报，对于使用

进度缓慢、效率不高的项目及时跟进指导、督促，确保专项经费合理、适时使用。二是实行项目负责人责任制，规定对没有及时完成任务的项目负责人，学院扣发相应的绩效。2020年学院专项资金使用全部按照要求完成。

7. 关于“暂付款未及时清理。2018年4月4日，学院教师支某某借购数据采集器等17.9万元，截至巡察结束时，该笔暂付款尚未办理冲账手续”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学院通知支某某前往财务处办理冲账手续，已完成相关财务手续。

二是建立公款管理台账。学院根据学校财务规定，建立公款使用管理纸质台账，包含事项、用途、审批、销账日期等项目，专人负责管理，责任到人。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1. 关于“民主生活会不严肃。一是未严格履行民主生活会有关程序。如2016、2019年度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均未对上年度查摆的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说明；2016、2017年度大部分班子成员均未在年度民主生活会上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二是发言提纲撰写不够严肃。个别班子成员2019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与2018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大部分雷同。三是民主生活会记录不规范。会议记录不完整，无法体现会议过程，特别是批评与自我批评方面的记录过于简单”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教育整改。对巡察反馈存在问题的人员和情形进行批评并做好整改。对查摆问题整改落实再对照检查并补充说明，对未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再作补充说明。2019年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有部分雷同的班子成员已不在任。

二是狠抓制度落实。针对学院往民主生活会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查摆和梳理，2020年民主生活会党员院领导切实做到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会前按要求制定会议方案，严格按照组织流程进行，确保严肃性；班子成员端正态度，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严格报告有关个人事项报告和整改情况。党员院领导民主生活会材料做到亲自撰写，并由院党委书记严格审核把关。同时，加强对会议记录人员的培训，规范会议记录，要详细记录会议的过程尤其是批评与自我批评方面。2020年的民主生活会没有再出现巡察反馈的问题。

三是落实检查整改。学院党委明确了每年6月和12月，结合学校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检查等，认真对照民主生活会要求自查自纠，对落实情况不力的情形进行整改，确保工作落实。

2. 关于“支部组织生活会不规范。一是未严格按照组织生活会的要求开展互相批评。如近三年来，教工党支部中除行政教工党支部外，其他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均未开展互相批评。二是会议记录普遍不规范。支部会议记录出现要素不全、记录的内容无法真实反映会议过程、不同类型会议同时召开等不规范现象”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组织业务学习。组织各党支部和全体党员认真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党内法规和学校相关文件精神，重申党内组织生活制度的严肃性和重要性。做到党支部书记熟悉业务流程，规范组织生活。

二是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对组织生活会未开展互相批评的党支部书记进行批评教育，要求按照规范做好 2020 年组织生活会。2020 年院党委委员认真参与联系党支部组织生活会，指导督促各支部开好组织生活会。各党支部党员均结合自身学习工作，触及思想，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真诚给其他同志提出批评意见，指出不足，帮助提高。

三是规范会议记录。学院加强对支部会议记录人员培训，进一步规范会议记录，明确详细记录会议要素、内容和过程。同时，对支部会议记录进行阶段性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2020 年以后的会议记录均按有关要求进行。

3. 关于“支部‘三会一课’不严肃。个别支部会议记录不实。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教研室支部个别党员 2019 年 7 月 16 日至 9 月 28 日在美国访学，但支部 2019 年 8 月 30 日的会议记录却有其发言的记录。应用数学党支部个别党员 2019 年 5 月 16 日至 5 月 25 日在新加坡访学交流，但支部 2019 年 5 月 22 日的线下会议有其参会记录，并且主持了此次会议”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整改落实。针对反馈提出的个别党支部记录不实问题，由学院党委书记对党支部书记进行约谈，对支部活

动记录不实不严肃提出批评，责令及时改正，均已按照要求改正。2020年12月10日学院部署各党支部开展“三会一课”记录自查，12月16日对所有“三会一课”记录进行检查，对发现问题要求马上整改。

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指导。学院加强对党支部书记及其他支委的工作指导，要求认真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发展党员等工作，并规范做好各项记录。通过党员院领导联系党支部，指导督促党支部扎实开展党建工作，推动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双提升。

4. 关于“党员发展与教育工作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

(1) 关于“发展教师党员工作力度不够。学院共有教职工144人，中共党员63人，比例仅为43.75%，近三年未发展教师党员”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早选苗，早培养。学院党委已把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列入重要改进事项，对近年来新进的中青年教师思想、工作状况进行梳理摸底，通过平时考察、个别谈心、召开恳谈会、组织他们参加一些管理工作和公益活动等形式，及早发现和掌握一批培养苗子，向他们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激发他们向党组织靠拢的热情。

二是建立党内联系人制度。学院建立学院领导干部、学科带头人联系青年教师制度。安排12名学院领导干部、学科带头人联系17名青年教师，在帮助青年教师尽快适应教学、科研和相关管理工作的同时，鼓励他们政治上积极要求

进步。目前已有 1 位教师向党组织提交入党申请，列入培养考察。

(2) 关于“学生党员发展材料不够规范。有的发展对象、预备党员的公示时间未达到规定时限（规定是 5~7 个工作日，而理学院的公示有的只有 3 个工作日）。有的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情况联系人意见不是本人填写。个别入党积极分子的思想汇报知识点过于陈旧，未体现学习最新理论成果”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开展自查自纠。2020 年 11 月，学院党委对全院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表进行全面检查，对考察表填写不规范、思想汇报知识点和认识过于陈旧的情况，对相关支部书记进行批评并要求立即整改，相关党支部已按照要求全部整改。2020 年发展对象、预备党员的公示时间均为 5 个工作日，达到规定时限，2020 年 11 月以来没有再出现反馈存在的问题。同时。对 2020 年发展的 91 位预备党员、50 位正式党员的发展材料进行全面自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二是规范工作程序。学院党委组织学生党支部书记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学校有关规定。选取完整规范的入党积极分子档案、预备党员档案、正式党员档案进行案例培训；规范党员发展的程序和入党材料，严格落实发展党员工作测评制、公示制、票决制、预审制等制度，做好各环节的会议记录。

三是加强培训学习。学院党委着力加强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集中培训教育，加强党章党规党纪、世情党情国情教育，确保入党材料撰写体现学习最新理论成果。依托二级党校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训，2020年11月组织154名入党积极分子进行集中培训，参加易班“大学习”平台的线上理论学习，并进行线上考试。

(3) 关于“对党员学习管理不够到位。据‘学习强国’(2020年6月1日至6月29日)数据显示，数科教研室党支部、应用数学研究生党支部各有两名党员6月份累计学习积分均为零”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管理监督。学院党委严格落实对党员在“厦门党建E家”和“学习强国”平台学习情况的监督，对2020年6月份累计学习积分均为零的两名党员所在党支部书记进行约谈，并对2020年11月积分较低的同志由学院党委书记进行约谈。目前，学院“学习强国”平台学习情况得到明显改善，达到要求。

二是建立规章制度。学院党委组织员每月定期公布各党支部党员学习情况，各党支部书记负责向党员进行通报督促。制定理学院“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积分管理考核方案，对日平均学习积分低于30分的党员由党支部书记进行约谈提醒、对近段学习积分较低没有改进的由党委书记负责约谈，责令其及时整改。学院把党员学习积分情况作为重要指标纳入学院推荐评先选优的考核内容。

5. 关于“党费使用审批不够规范。如，2019年4月学院党委使用党费5000元购买图书，未见学院党委会研究的记录”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审批程序。学院党委按照“先计划审批备案，后使用报销入账”原则，严格履行使用党费审批程序，对2019年4月使用党费购买图书补充学院党委会研究及记录。2020年以来党费使用均经过党委研究决定，并做好会议记录，审批材料留存。

二是细化党费管理机制。学院党委制定了《理学院党委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办法》，设计了《理学院党费（党建经费）使用流程图》，有了规范、具体、操作性强的党费使用管理制度，使工作有规可依。

6. 关于“党风廉政建设落细落实不够。院党委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较少，对党支部的工作指导不够。院领导联系师生工作不够到位，与师生谈心谈话、开展教育引导、思想引领等工作力度不够”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相关制度。学院党委建立每学期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机制，将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学院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经常利用教职工大会和相关专题工作会就教书育人和管理育人环节加强党风廉政要求落实落细。学院党委制定了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指导党支部和党员院领导党支部工作

联系点等相关文件，进一步明确院领导对党支部工作指导的有关责任要求。

二是抓好制度落实。一是学院党委及时调整和安排了相关领导干部联系指导基层党支部的分工，院领导主动加强与师生面对面交流，认真倾听基层呼声，增进师生感情，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二是2020年认真落实党员院领导、党委委员指导各党支部，督促落实好组织生活，参与专题组织生活会和主题党日活动，提升党支部主题教育成果。三是认真落实院领导联系青年教师制度。12名学院领导干部、学科带头人联系17名青年教师，指导帮助促进青年教师更好成长。四是认真落实了院领导联系学生制度。从2020年开始院领导带头担任就业困难学生帮扶导师、通过谈心谈话、电话、网络、书信等方式开展帮扶工作，促进学生健康成长、顺利就业。从2020年开始院领导带头担任学业预警学生对点联络老师，加强指导帮助。

7. 关于“‘一岗双责’落实不到位。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不够，具体举措较少，层层传导压力、压紧压实责任不够”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落实责任制度。学院党委制定了《集美大学理学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细则》，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为落实领导班子成员及党员干部“一岗双责”，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工作要点，细化目标和工作措施，修订完善了党风廉政建设风险防控一览表，确保“两个责任”

的落实。在谋划开展业务工作同时，院党委加强排查廉政风险点，落实廉洁教育责任，要求相关风险点工作必须集体研究，接受监督，相关责任人对重要工作材料签字负责，保留在学院备存备查，确保责任落实且成为制度化的常态工作。

二是增强责任意识。通过院党委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一岗双责”制度要求，强调责任意识，紧盯风险点隐患，做到责任人明确、工作流程规范、工作及材料如实等方面不能出现问题。明确要求院领导班子成员及院内单位负责人要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计划、同部署、同落实；坚持抓分管领域的负责人履行好党风廉政建设，发现问题及时向院党委书记报告，对把握不准的事项及时与院纪委书记沟通。

三是广泛开展教育。学院党委充分利用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教职工大会、党员大会、毕业生教育等多种层面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如 2020 年 12 月 2 日的党员大会、2020 年 12 月 9 日的教职工大会和 2020 年 12 月 14 日学生大会上，院领导按照“一岗双责”对分管领域部门进行了廉政教育。

8. 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整改不到位。教职工请假出国（境）管理不规范的问题在 2017 年和 2019 年的理学院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中连续提出”的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学习相关规定。学院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和 2020 年 9 月 2 日全院教职工大会上进行学习和强调出国（境）管理要求。重点学习强调《集美大学教职工考勤与请假暂行规

定》《集美大学因公临时出国(境)审批与管理办法》《集美大学教职工因私事出国(境)管理暂行规定》等制度规定,要求教职工清楚有关规章制度,熟悉考勤、请假、出国(境)工作的各个环节,严格执行学校相关文件规定。

二是强化协调联动。严格遵照学校教职工出国(境)管理相关文件要求,规范证照申办和因私出国(境)审批流程,提出具体要求和措施,指定院党委组织员做好登记党员因私出国(境)动态管理台帐登记工作、院综合办公室主任做好登记教职工因私出国(境)动态管理台帐登记工作,做到事前有备案、事中有提醒、事后有记录。巡察整改以来没有再出现此类问题。

三是强化责任落实。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抓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整改的实施,对2019年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反馈的10条问题,制定整改落实责任分工,加强协调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切实抓好落实。巡察整改以来10条问题全部得到整改。

三、需要进一步整改的事项及措施

学院党委严格按照校党委巡察工作要求,推进巡察整改工作,针对巡察组反馈意见指出的3个方面21项主要问题43个具体问题,制定整改措施59项,目前已完成42个具体问题的整改,36位退学、离校学生欠费未整改完成事项,计划2021年底完成。下一步,学院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从严管党治党,紧盯

住问题、加大力度，举一反三、建章立制，巩固和深化整改成果，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1. 提高思想认识，夯实主体责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着力深化理论武装，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更加自觉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层层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全面落实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实硬”。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阵地管理，强化舆论引导，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注重抓早抓小，增强监督效果，推动学院党风院风持续好转。

2. 持续推进整改，巩固整改成果。学院党委将继续把抓好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一次重大党性考验和一个重大发展机遇，以善始善终、善作善成的韧劲，全力以赴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坚决克服“交卷”思想和“过关收场”心态，对已经完成或取得阶段性成果的整改任务，做到时刻警醒、举一反三，进一步巩固成果、扩大战果；对于尚未全部完成的整改任务，还要久久为功，以“不解决不罢休”的态度，盯紧盯实，持之以恒抓好整改落实。通过整改落实的持续推进，进一步锻炼队伍，进一步完善管党治党的内部工作机制，继续以巡察整改的成效切实推动学院各项

事业的科学发展。

3. 完善长效机制，推动学院发展。针对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倒查制度缺陷，加强制度建设。学院党委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巡察问题整改为契机，强化整改成果运用，巩固拓展整改成效，以高质量整改成效促进学院高质量发展，以落实整改深化改革，使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落实主体责任、改进工作作风、提升办学水平的强大动力。

欢迎广大师生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92-6182153；通讯地址：厦门市集美区银江路 185 号集美大学理学院陈章辉楼 555 室；电子信箱：jdguo0226@jmu.edu.cn。

